

THE OATH

John Lescroart

背叛的誓言

(美) 约翰·莱斯科瓦 著 夏伦勇 译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背叛的誓言
The Oath

(美) 约翰·莱斯科瓦 著
夏伦勇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背叛的誓言 / (美) 莱斯科瓦著；夏伦勇译。—北京：新星出版社，2011.3

ISBN 978-7-5133-0188-6

I. ①背… II. ①莱… ②夏…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1) 第018952号

The Oath

By John Lescroart

Copyright © 2002 by the Lescroart Corporation

Copyright licensed by The Karpfinger Agency

Arranged wit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1 by New Star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登记图字：01-2007-0330



背叛的誓言

(美) 约翰·莱斯科瓦 著；夏伦勇 译

责任编辑：王 欢

责任印制：韦 舰

装帧设计：weisign 未设计

出版发行：新星出版社

出版人：谢 刚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网 址：www.newstarpress.com

电 话：010-88310888

传 真：010-88310899

法律顾问：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

读者服务：010-88310800 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购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印 刷：北京佳顺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910×1230 1/32

印 张：15.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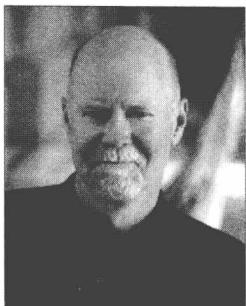
字 数：319千字

版 次：2011年3月第一版 2011年3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33-0188-6

定 价：38.00元

版权专有,侵权必究;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更换。



约翰·莱斯科瓦
(John Lescroart, 1948—)

约翰·莱斯科瓦，生于美国休斯顿市，美国排名第一的法庭推理小说家。他有四分之三的爱尔兰血统，是法国版罗宾汉的后裔。

一九七〇年莱斯科瓦进入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攻读英国语言文学，获学士学位。他的第一部小说《晒伤》是在大学里完成的，当年一举击败二百八十名参赛者，获得了约瑟夫·亨利·杰克逊奖。但第二部作品《荷马之子》直至创作完成十四年后，才在妻子的劝说下交给了纽约的出版商，并在一个半月内拿到了两份出版合同。自第三部惊悚小说《艾丽什之死》开始，莱斯科瓦最著名的法律和犯罪系列作品的发生地都在旧金山周边，故事围绕一个律师和一名前任警长展开。近年，他的作品又加入了一个新面孔——私家侦探怀亚特·亨特。这些人物性格鲜明，经历丰富，在系列作品中经常同台出场，亦可独立出现，成为故事的主角。

约翰·莱斯科瓦被《今日美国》誉为“最棒的法庭推理小说作家”。他成功塑造了“无赖律师”迪斯马斯·哈迪和警长阿布·格里斯基等人物。二〇〇七年，他的作品《枕边嫌疑人》

约翰·莱斯科瓦 作品年表

- | | |
|------|-----------------------|
| 2010 | Treasure Hunt |
| 2009 | A Plague of Secrets |
| 2007 | The Suspect |
| 2007 | Betrayal |
| 2005 | The Hunt Club |
| 2004 | The Motive |
| 2004 | The Second Chair |
| 2003 | The First Law |
| 2002 | The Oath |
| 1999 | The Hearing |
| 1999 | Nothing But the Truth |
| 1998 | The Mercy Rule |
| 1996 | Guilt |
| 1995 | A Certain Justice |
| 1994 | The 13th Juror |
| 1993 | Hard Evidence |
| 1990 | The Vig |
| 1989 | Dead Irish |
| 1987 | Rasputin's Revenge |
| 1986 | Son of Holmes |
| 1981 | Sunburn |

目 录

1	序幕
9	第一部分
111	第二部分
315	第三部分
425	第四部分
488	尾声

序幕

露兹·洛佩斯那辆老得不中用的美国车又罢工了，她现在只得带着生病的儿子拉米罗改乘公共汽车赶往医院。一路上，坐在她旁边的儿子昏昏欲睡。好在早晨的公共汽车里还不算拥挤，不到十一岁的拉米罗能够侧身躺在座位上，把脑袋枕在她的大腿上。她用手背轻轻地碰了碰儿子的面颊，拉米罗睁开眼睛望着母亲无力地笑了笑。

拉米罗的脸摸起来有些热，但还不是真正发烧时的那种烫。比起儿子的嗓子发炎，她更焦心的是他嘴唇上那割破的口子。那道口子让她觉得不舒服。这个星期一，拉米罗在学校操场的栅栏上把自己的嘴唇给磕坏了。从星期三到今天，伤口已经肿胀发炎，而且周围都溃烂泛黄了。但直到昨天拉米罗的嗓子出现炎症，他都没有向她抱怨过自己嘴唇上的伤口，只是说他的嗓子不舒服。露兹了解自己的儿子，不是真的疼得受不了，他是不会这样抱怨的。拉米罗曾半夜自己起床用漱口液漱口并服用扑热息痛片，但今天早上，他跟她讲情况并没有好转。

为了能带儿子去看医生，露兹不得不扔下今天的工作。虽然说她

一从家里出门就算是在上班的路上了，但旷工对她来说总是有风险的。她在日本人聚居区一家名为大阪的旅馆当服务员，这家旅馆对员工的出勤要求相当严格。露兹知道，如果哪一天误工了，即便有再好的理由，对她来说也不是什么好事。门诊医生让他们最好在上午这段时间去就诊，这当然再好不过了，她便有可能在午饭之前拿到拉米罗的处方并把他送回学校，自己还能到大阪旅馆上半天班。

尽管已经在旧金山生活了十几年，但露兹压根就不愿意把这个地方称做自己的家。在萨尔瓦多土地改革运动中，反对改革者先是杀害了她的父亲——当地一名报业出版人，接下来是她那从不关心政治的当医生的哥哥。之后，她带着肚子里的孩子只身向北逃到了这里。她丈夫约瑟也随她而来，断断续续跟她一起过了将近三年，但就在去年，移民局将他遣送回去了。他回到家后没有找到工作，现在跟她母亲住在一起相依为命，勉强度日。

在公车汽车开往朱达诊所的途中，露兹不耐烦地在座位上挪动着身子。这家诊所根本就不在朱达这条街上，而是在朱达路尽头两个街区之遥的帕纳塞斯路上。他们干吗不叫它帕纳塞斯诊所？露兹对自己头脑中冒出的这个问题有些不解，兀自摇了摇头。这些无关紧要的小事情刹那间使她的思绪从解决儿子的健康问题这一当务之急上暂时转移开来。

当然，思绪的飘移仅仅是一刹那而已。钱——当然是钱——永远都是不得不考虑的问题。

从公共汽车站到诊所的路上，露兹一直牵着拉米罗的手。露兹感觉儿子的那只小手就像死鸟的爪子一样冰凉而虚弱。这家诊所是一幢改造过的维多利亚式建筑风格的两层小楼。推开大门的那一刻，她原以为能尽快就诊的满腔希望都化为泡影。候诊室的四面墙一溜儿排满了可折叠的椅子，还有更多的椅子杂乱无章地摆在屋子中间，而且座无虚席。在地板上，六七个孩子正自顾自地玩着古老的堆塑料块游戏，或是旧得连轮子都不全的金属小汽车和卡车。

门诊接待窗口内，四个女人坐在电脑前埋头忙活。露兹站在窗口

外等待着，但没有一个人过来理会她。她故意清了清嗓子，想以这样一种不经意的方式让她们注意到自己的存在。其中一个女人抬起头来望了她一眼，说了声“等一下”，然后又自顾自地低头做事了。窗台上放着一个呼叫器，上面有“如需服务，请按此铃”的提示。尽管都快过了五分钟了，但想到那个女电脑操作员刚才已经告诉过她等一会儿，所以露兹也不想再做出什么催促她们的举动以免引起对方的不满。否则的话，她们只会故意干得更慢，以此作为对她的报复。她不得不压了压满腔怒火，尽管自己已经等得很不耐烦了。

终于，先前招呼过她的那个女人叹了口气，极不情愿地起身来到窗口。她带着一脸的厌烦定定地看着露兹，伸出手来说：“请把健康卡片给我。”然后转身往电脑里输入一些信息，头也不抬地说：“十美元。”她接过露兹递进去的钱，放进抽屉后接着说：“你儿子的初诊医生是惠特森，但他今天不在这儿，你还有其他认识的医生吗？”

露兹本来还想问问惠特森医生不在的原因，但她知道自己不该流露出埋怨的意思。如果惠特森医生不在，那他就是真不在，就算是问了原因也不可能找他回来。“没有，”她努力挤出一丝笑容，试图跟那个女人套近乎，“只要快点就行。”

那个女人从她的电脑显示屏上查了查，敲击了一阵键盘后回答道：“二十五分钟后贾德拉医生可以接诊拉米罗。你在候诊室坐着等一会儿，我们会叫你的。”

“这里哪儿还有座位？！”露兹脱口嚷道。

那个女人从露兹的肩头上抬眼扫了一下她身后的候诊室，抛出了一句话：“马上就有人腾出座位来。”然后就不再看她了，叫道：“下一位。”

趁拉米罗醒醒睡的当儿，露兹随手从旁边的书刊堆里拿起一本最近一期的《旧金山》杂志。同一期杂志在候诊室扔得到处都是，封面照片是同一个英裔美国商人的面孔。读英文的东西对露兹来说一点

问题都没有，她很快就明白了为什么这儿堆的都是同一期杂志。封面故事与帕纳塞斯健康维护组织，也就是她所投保的这家医疗保险公司的负责人蒂姆·马卡姆有关。他有一个漂亮的妻子，三个乖巧可爱的小孩和一条狗，住在一座海滨豪宅里。杂志上刊登的所有照片里，他都是面带笑容的。

露兹在候诊室里向四周扫了一眼，发现周围的人没有一个脸上带笑容的。

她又盯着杂志封面上的那张笑脸看了片刻，然后低头看了一眼正在身边打瞌睡的儿子，抬起头来看了看墙上的时钟，目光又回到了马卡姆那张笑脸上，继续看文章。这个马卡姆一生诸事顺心如意，虽然他的医疗保险公司目前正经受着一些成长中的苦痛，但一切都还在他的掌控之中。在此期间，他公司的投保人继续享受着良好的医疗服务，对他来讲这是最为重要的一点，也是他本人真正关注和终生追求的目标。

不知道又过了多久，终于听到一个护士叫拉米罗的名字。露兹合起杂志塞进自己的包里，和儿子走过一条长长的走廊，来到了一个没有窗户的小房间。房间里摆放着一张铺着塑料布的身体检查台，一个洗涤槽，一节柜子和一个小小的书架。墙上贴了几张有些年头的加利福尼亚山和海滨的风景画报，想必当初也为这房子增添了不少亮色，但现在看上去已暗淡无光，好几处都从墙上脱落了，卷边翘角的。

拉米罗躺到了检查台上，告诉妈妈说自己觉得有点凉，于是露兹把自己的外套脱下来盖在儿子身上。她坐在一张橙色的塑料椅上，从包里拿出杂志接着看，一边等接诊医生过来。

十二点二十二分，贾德拉医生敲了一下门就进来了。在低头仔细查看手上就诊表格的同时，他向露兹作了简明扼要的、程序式的自我介绍。“今天太忙了，”他用道歉的口吻说道，“但愿没有让你等太久。”

露兹面露愉悦之情。“还不算太久。”

“今天我们人手有点少。总共二十个医生，有八个让这种病毒感染患者弄得忙不过来。”他无力地摇了摇头，“你就是拉米罗吧？”

“是的。”拉米罗睁开眼睛，坐了起来。

“你感觉怎么样？”

“不太舒服。我的喉咙……”

贾德拉医生从柜子上的器械桶里抽出一根木棍，对拉米罗说：“好的，让我看看它。你尽量把舌头往外伸，发‘啊’这个音好吗？”

这个检查只用了十秒钟左右的时间，之后，贾德拉医生将一只手放在男孩的脖子上，用指尖在四周轻轻摸了摸。“就是这儿疼吗？你觉得怎么样？”

“是的，我咽东西的时候就疼。”

五分钟后，露兹和拉米罗已经出了诊所的大门，在回家的路上了。他们在那足足待了两个钟头，花了十美元——这比她一小时挣的还要多——外搭她一整天的薪水。贾德拉医生用了不到一分钟就为拉米罗做完了检查并诊断他的嗓子发炎是一种病毒引起的，说只需服用适用于儿童的扑热息痛片和一种治疗嗓子炎症的非处方药就行了。他还解释了病毒的病理机制，说它们引发的种种症状两星期左右就会自行消失，不管是哪种病毒先来的。

这听起来简直就是笑话！露兹是这样认为的，不过她并没有笑。

两天后，拉米罗的情况变得更糟了，但是露兹不得不坚持去上班。上次旷工的事他们已经警告过她，如果她不想再在宾馆干了，还有很多人会很乐意顶替她的工作。在这种情况下，她只好选择下班后带拉米罗去看夜间急诊。

在公共汽车上，她搂着坐在身边的儿子，用自己的外套紧紧裹住他那瑟瑟发抖的瘦小的身体。孩子蜷缩在妈妈温暖的怀里，很快就睡着了。他的呼吸声听起来就像有人在他肺里揉捏一个纸袋子所发出的声音，而咳嗽声就像海豹咆哮时喉咙里发出的低沉的喉音。

今晚，来帕纳塞斯诊所看病的人还不算多，露兹在门诊窗口交了十美元。半小时后天色就全黑了下来，这时候她听到有人叫拉米罗

的名字。她把儿子叫起来，跟着一个身材矮胖的男人到了一间大小和陈设都跟贾德拉医生那间很小的办公室相似的房间，唯一不同的只是这里的墙壁空空荡荡的，就连那种陈旧退色的装饰画都没贴一张。

不等别人提醒，拉米罗自己就乖乖地爬上了垫好塑料布的检查台，双膝在胸前蜷起，闭上了眼睛。跟上次一样，露兹把自己的外套盖在儿子身上，坐在旁边的塑料椅子上继续等着医生。一阵敲门声惊醒了正在迷糊打盹的露兹。

“我也想打个盹儿。”进来的这个女人用流利的西班牙语轻声说道。她胸前挂的工作证上写着“朱迪思·科恩医生”。她低头仔细看过了手中的医疗本后，抬眼看着露兹说：“好，跟我讲讲拉米罗的情况。他是在哪儿把自己弄伤的？”

“在学校。他摔了一跤就把自己磕伤了，但他只是叫嚷他的嗓子不舒服。”露兹回答说。

科恩医生眉头紧蹙，拿起一个压舌板查看拉米罗的喉咙。她检查的时间比贾德拉医生多了一会儿，之后她转身用西班牙语对露兹说：“他的嗓子看起来情况不太好，说句实话，他嘴上这个伤口的样子真是让我觉得不舒服。我打算作个细菌培养以便进一步确诊。同时，考虑到万一不是病毒，我会开些抗生素。”

“但是另一个医生——”

“是吗？”她伸出手果断地挥动了一下，不由分说打断了露兹的话，“好的。你想说什么？”

“另一个医生说这就是病毒引起的，但现在又说可能不是病毒，这把我都搞糊涂了。”

科恩医生年纪跟露兹差不多大，她用一种同情的腔调向露兹解释说：“有时候一种病毒能够引起再次感染，要用抗生素才能起到治疗的效果。在我看来，那个伤口是被感染了。”

“那这种药就会对它有效？”

医生一边点点头，一边开出了药方。“拉米罗有没有什么过敏史？

好的，就这样了。如果他的伤口还不能愈合，我会考虑给他开单位剂量更大的抗生素处方。细菌培养的检验结果出来后我就会告诉你。”

“那会是什么时候呢？那个检验结果？”

“通常要两到三天的时间。”

“要三天？那我们现在能不能直接给他用更大剂量的抗生素？那样的话，我就省了中间那趟，不必再跑到这里来了。”

医生摇头拒绝了露兹的想法。“你没必要再到这儿来，如果我们认为需要更换别的处方，我会通过电话告诉你的。”

露兹等医生的话音落了一会儿，才小声嘀咕了起来：“两个药方，这都要花钱啊。”

科恩医生心生恻隐，嘴里发出几声“啧啧”的感叹。“对此我感到难过，但是我真的不愿意开超过拉米罗实际需要量的抗生素处方。”她安慰地摸了摸露兹的手臂，“他会没事的，你不必担心。”

露兹想给科恩医生一个笑脸来感谢她的宽慰，但是她觉得自己现在连笑一下的力气都没有了。她怎么能不担心呢？拉米罗的病情没有一点起色，事实上，她自己心里也明白，他的情况变得更糟糕了。想到这些，她不由得悲从中来。尽管想努力控制自己的情绪，不在人前失态，但是泪水还是忍不住从眼眶里滚了出来，顺着脸颊往下淌。她怒气冲冲地用手快速擦干了自己的眼泪。医生看到这幅情景，关心地对她说：“你真的这么担心吗？”

露兹默默地点了点头，然后说：“我怕……”

医生慢慢在露兹身旁的椅子上坐了下来，斜着身子弯腰向她靠了靠，急切地小声说道：“一切都会没事的，真的。他只是被感染了，仅此而已。抗生素在几天内就会清除感染的。”

“但是我心里面……感觉……”她哽咽着欲言又止。

科恩医生直起了身子，但还是轻言细语地说：“你们母子俩都很累了。你现在最该做的事就是回家好好睡一觉。一觉醒来，事情就会好起来的。”

露兹觉得事已至此，除了这样也别无他法。她迎着医生的目光看

了好一阵，才机械地点了点头并道了谢。之后，她和她那身上裹得严严实实却还浑身瑟瑟发抖的儿子出了诊所，在这个寒冷而可怕的夜晚，循着回家的路，隐入落寞的夜幕之中。

第一部分——

1

四月十日，星期二，清晨六点二十分左右，四十七岁的商人蒂姆·马卡姆的晨练慢跑活动在这个时间通常也快结束了。每个工作日，只要不出差旅行，早上五点四十五分左右，马卡姆都会准时出现在麦克拉伦住宅外的私家车道上。出门后，他会在第二十八大道上按顺时针方向绕着跑一圈，然后顺路而下跑到吉尔里大道，再向左拐跑上半英里到普雷西迪奥公园，之后再次左拐来到湖畔。到第二十五大道后，他会沿街往下跑，右转到风景大道，再穿过第二十六大道，最后回到芬兰海滩海崖上的家中。

对马卡姆来说，早晨的慢跑活动并不是与生俱来的习惯，但他几乎没有改变过自己的晨跑路线和时间。今天早晨，也是他家住地周围的垃圾清运日，恰恰就在他跑下人行道，穿过从风景大道拐向第二十六大道的岔路口时，一辆驶来的汽车结结实实地把他撞倒了。他被碰撞的巨大冲击力抛向路边并重重地砸到一个垃圾箱上。倾倒出来的垃圾盖了他一身。